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8136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
承辦單位:督學室 承辦人:陳安瑜

電話:07-3590116#144

電子信箱: iceray39@gmail.com

受文者: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:高市教督字第111313055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、公開授課規劃表(隨文引入) (43791394_11131305500A0C_ATTCH48.

pdf \ 43791394_11131305500A0C_ATTCH50.pdf)

主旨: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110學年度「第二 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公開授課」實施計畫一份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 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及高雄市110學年度 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與人數:本市國中小對公開授課規劃表中的課堂 教學有興趣之教師,每場次預計錄取15人。
- 三、辦理時間及地點:各場次時間地點及研習代碼詳如公開授課規劃表,如附件。
- 四、參加者於公開授課期間核予公假(課務自理),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- 五、請參加教師配合工作人員量體溫、務必戴口罩、勤洗手。 採線上或實體,視疫情狀況機動調整。
- 六、聯絡人:輔導團盧彥勳課程督學,TEL: (07)







3590116 # 132 •

正本: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 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 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

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

副本:本局督學室(輔導團)(紙本)電2022/02/22文章 17:38:44 章





